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条款修订 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作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中对利润分配政策条款的修订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认真核查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中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条款的修订，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的最新要求；修订后的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时间间隔、条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审批程序等，能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能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修订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对利润分配政策条款的修订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谢朝斌 黄忠国 郑洪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